

关于印发《新明乡 2025 年山洪灾害防御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委会、乡直各单位：

为落实好山洪灾害防御工作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，实现“不死人、少伤人、少损失”的工作目标。现结合我乡实际，特制订《新明乡 2025 年山洪灾害防御方案》，现将本方案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新明乡人民政府

2025 年 5 月 13 日

新明乡 2025 年山洪灾害防御方案

一、总 则

1、 编制目的

山洪灾害是指山丘由于降雨引发的山洪、泥石流、滑坡等对人民生命、财产和基础设施造成损失的灾害。为有效防御山洪灾害，建立健全我乡山洪灾害防御体系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的安全，实现“不死人、少伤人、少损失”的工作目标。特编制新明乡山洪灾害防御方案。

2、 编制依据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及安徽省相关法律法规等，结合我乡所处地理位置及设防工程措施的现状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3、 编制原则

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，树牢安全发展理念，坚持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，综合治理。落实行政首长负责制、分级管理责任制、技术人员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，因地制宜，具有实用性和可操作性。

4、 适用范围

本方案适用于新明乡行政区域范围内山洪灾害预防和应急处置。山洪灾害包括：山洪、泥石流、滑坡等。

二、基本情况

2.1 概况

新明乡位于黄山北麓，黄山区的东北部，太平湖湖畔，距城区 12 公里，东、北部与泾县、旌德两县相邻。全乡总面积 141 平方公里，下辖 5 个行政村，59 个村民组，人口 7000 余人，主要农产品为茶叶、香榧、毛竹等。

2.2 河流域概况以及气象和水文

我乡境内主要河湖共 5 处，分别为麻川河、浮溪河、玉水河、太平湖新明乡樵山村段以及太平湖新明乡猴坑村段，乡内有山塘两座（东风、红旗）。

气象：新明乡属丘陵山区，亚热带半湿润气候，雨量充沛，山清水秀，四季分明。年平均降雨量为 1600 毫米，最多值为 2200 毫米，且降雨量夏季偏多。

水文：新明乡水源极为丰富，尤其麻川河流域、太平湖流域森林资源丰富，其水流量长年四季从未间断。

2.3 地势地形以及洪水灾害成因

新明乡境内群山起伏，为丘陵地貌，地势东北高，西南低，但河谷地势呈南高北低，是典型的山区。我乡洪水泛滥区主要是麻川河沿途村庄、农田，由于麻川河在我乡境内崎岖蜿蜒，河流不畅通，加之生产的需要，下游拦河坝较多，河床淤积严重等多方原因，导致麻川河沿途发生洪灾机率较高，而且来势迅猛，尤其在每年汛期的 6、7 月份。

2.4 山洪灾害特点

一是来势猛，消退快，成灾范围广；二是突发性强，破坏性大；三是灾后恢复治理困难。

2.5 山洪灾害防御现状

为防御山洪灾害，最大限度地减轻山洪灾害损失，近年来，乡党委、政府积极对上争取，强化水利工程建设。同时制定工程措施和非工程措施。

工程措施：一是对部分河道进行治理，抓好水土保持工作，采取封山育林、植树造林、退耕还林等措施，提高土壤涵养水源能力，减少崩塌、滑坡和泥石流的发生，避免河道淤积。二是在易发崩塌的地方采取片石浆砌护堤。三是打开拦水坝放水闸门。

非工程措施：一是制定紧急避灾预案。二是建立避灾组织机构；三是加大山洪灾害宣传力度；四是组建抗洪抢险应急队伍；五是实施转移避灾。

三、危险、警戒区、安全区的划分

3.1 危险区是指受山洪灾害威胁的区域，一旦发生山洪、泥石流、滑坡，将直接造成区内人员伤亡以及房屋、设施的破坏。危险区一般处于河道两岸的低洼处、陡坡下和不稳定的山体下。警戒区是指一般情况下趋于安全，但不能抵御超标暴雨洪水的区域。安全区是指不受山洪、泥石流、滑坡威胁的地质结构比较稳定，可安全居住和从事生产活动的区域。安全区是危险区人员的避灾场所。

3.2 危险区的划分

我乡危险区主要是山洪危险区和山体滑坡危险区。

山洪危险区有葛湖村的石岭、安门村民组、猴坑村的颜家、猴村村民组、新明村的外浮村民组以及樵山村的夹坑村

民组，受到山体滑坡的威胁主要是招桃村的团结、老山，新明村刘家组三个村民组。

四、组织指挥体系

4.1 组织指挥机构

我乡成立山洪灾害防御指挥部，领导和组织山洪灾害防御工作。

指挥长：黄金兵

副指挥长：程 帅 郑 冕

成 员：李昌盛 黄林红 孟 宇 王丽娟

方亚鹏 叶安军 程晓华 陈朝灿 焦利平

马小东 叶志鸣 牛振兴 汪卫国 方继凡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由程帅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办公室设在乡应急办。

4.2 各村指挥机构的构成

各行政村成立以村两委主要领导为负责人的山洪灾害防御指挥所，成立以精干民兵为主体的应急抢险队。落实降雨和水位、工程险情、泥石流、滑坡监测员，确定信号发送员，报送乡政府备查。（见表一）

4.3 职责分工

乡山洪灾害防御指挥部下设监测、信息、转移、调度、保障 5 个工作组（具体人员名单详见表二）和 6 支应急抢险队，明确各自工作职责。

监测组：负责监测辖区雨量和水情，水利工程、危险区及溪河水位，泥石流、滑坡点的监测等信息。

信息组：负责对区级防指、气象、水文等部门各种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，掌握暴雨洪水预报，降雨、泥石流、滑坡、水利工程险情等信息及时为领导指挥决策提供依据。

转移组：负责按照指挥部的命令及预警通知，做好受威胁群众按预定路线和地点安全转移，负责转移组要一个不漏地动员到户到人，同时确保转移安置后的人员安全。

调度组：负责水利工程的调度运用，抢险人员的调配，调度并管理抢险救灾物资、车辆等，负责善后与处理等。

保障组：负责临时转移群众的基本生活的组织工作。

应急抢险队工作职责：在紧急情况下听从命令进行有序的抢险救援工作。

应急抢险队组织建设：我乡成立六支应急抢险队，新明乡应急抢险分队、葛湖村应急抢险分队、招桃村应急抢险分队、新明村应急抢险分队、猴坑村应急抢险分队、樵山村应急抢险分队。负责在群众遇险时的抢救工作，确保不死人、少伤人、少损失的工作目标。

信号发送员：在获得险情监测信息或接到紧急避灾转移命令后，立即按预定信号发布报警信号。

五、监测预警

5.1 预报预警

根据重大洪水发生的严重性，分为一般（IV级），较重（III级），严重（II级），特别严重（I级）四级预警，颜色依次为蓝、黄、橙、红。

预警标准及降雨量划分表

警报等级	24 小时以内	或 6 小时以内	警报标志
四级警报	$\geq 80\text{mm} \leq 100\text{mm}$		蓝色
三级警报	$\geq 100\text{mm} \leq 120\text{mm}$	$\geq 80\text{mm}$	黄色
二级警报	$\geq 120\text{mm} \leq 150\text{mm}$	$\geq 100\text{mm}$	橙色
一级警报	$\geq 150\text{mm}$	$\geq 120\text{mm}$	红色

5.2 预警启用时机：当接到暴雨天气预报，各级责任人应引起重视。一是当降雨量接近或将超过临界雨量值时，应发布暴雨预警信息，二是当上游水位急剧上涨，可能对下游造成山洪灾害，应立即向下游发布预警信息；三是水库及山塘发生溃决性重大险情时应及时发布相关信息。

5.3 预警方式：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设置预警信号如高音喇叭、手摇预警器、鸣锣、口哨等。

预警信息处理办法：在收到区防汛办的预报警信息后，通过电话、微信、QQ 等通讯方式，及时发布通知各村各节点。

处理办法：

四级预警：乡山洪灾害防御指挥部、各工作小组和各村按照职责做好相应准备工作，确认救援设备及物资到位。

三级预警：将信息通知至乡防指部全体成员和村山洪防御指挥所，乡防指挥部上岗指挥；监测组、信息组投入工作，其他各应急组集结待命。

二级预警：将信息通知到乡防指部全体成员，乡主要领导坐镇指挥；乡防指部加强值班，监测组、信息密切掌握情况，其他各组进入村组，做好人员转移等一切准备工作。

一级预警：将信息通知到村、组、户，各责任人到岗到位，深入村组，做好群众转移安置，投入抢险救灾工作，实时向有关部门进行报告。

六、转移安置

6.1 转移安置方式：转移安置本着就近、迅速、安全的原则进行。转移人员安置办法根据当地具体情况，采取临时安置与集中安置的方式进行安置。转移安置的原则：一是转移责任人必须最后离开危险区。二是服从转移安置纪律，服从命令，听从指挥。三是部门分工，各司其责，协调配合。

七、抢险救灾

7.1 一旦发生险情，应及时向上级防汛指挥部门报告，应急抢险队伍投入抢险救灾前线，确保灾区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，尽量减少财产损失。紧急情况下可以强制征用和调配车辆、设备、物资等。

7.2 对可能造成新的危害的山体、建筑物等要安排专人监测、防御。

7.3 发生灾情，首先把被困人员迅速转移到安全地带。

7.4 对紧急转移的人员作好临时安置，发放粮食、衣物，对灾区作好卫生防疫工作。

7.5 迅速组织力量抢修水、电、路、通信等基础设施。

八、保障措施

8.1 汛前检查

汛前，乡防指对所辖区域进行全面摸排，发现问题登记造册，及时处理，同时对可能引发洪灾的工程、区域等安排专人负责防守。

8.2 宣传教育及演练

利用网络信息、标语、宣传册等形式对流域内居民宣传山洪灾害的有关知识，每家每户发放宣传手册注意山洪灾害有关事项的宣传。

组织实战演练。以村为单位对全乡 5 个村危险区域群众进行实战演练，每位群众清楚自己的转移路线、安置地点等，即使在电力、通讯中断的情况下也能不乱阵脚，安全转移。

8.3 防汛值班制度和纪律

为及时、有效地实施预案，特制定相应的工作纪律，以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(1) 乡防指部实行 24 小时值班、领导带班制度，确保通讯畅通。

(2) 积极主动抓好情况搜集和整理，认真做好值班记录，全方位掌握情况。

(3) 重要情况及时逐级报告，做到不延时、不误报、不漏报，并随时落实和登记处理结果。

(4) 暴雨天气，乡主要领导、驻乡干部和村两委人员未经批准，不得离岗外出。

(5) 严格执行山塘控制蓄水，一天一巡坝，大雨暴雨天气 24 小时巡坝制度。

(6)暴雨天气,山洪灾害重点防范区居民做到日不入户,夜不入睡。

(7)凡上级领导和防指的指示精神的贯彻落实情况,乡防汛办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上报和下达,不得推诿和拖延。

(8)对山洪灾害防御工作失职、渎职、脱岗离岗、不听指挥的,追究相应责任,情节严重的,追究法律责任。

8.4 落实责任制

(1)防汛工作以行政首长负责制。

汛前,乡防汛指挥部组织召开由乡领导、联村干部、村主要负责人、重点部位负责人、相关部门负责人等参加防汛动员大会,部署具体防汛工作。乡对村、村对重点户签订责任书。

(2)“四包、七落实”岗位责任制

一、“四包”:乡领导包村、村干部包组、组干部包户,党员包群众。

二、“七落实”:落实避险信号、转移路线、避险地点、移动帐篷(场所)、抢险队伍、提前转移人员、报警人员。

对通讯条件较差、无法联系的自然村落要求安排1—2名乡村干部具体负责防汛工作。